

证券代码：600444

证券简称：国机通用

公告编号：2018-018

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8月1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蓬莱路616号公司办公楼
三楼一号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5,428,8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685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陈学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7 人，公司董事许强先生、董事陈晓红女士、董事刘志祥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张立权先生因生病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公司监事史敏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公司董事会秘书钱俊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404,572	99.9628	24,300	0.0372	0	0.000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 1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艺茹、夏家林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7日